连南木本油料种植基地示范工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寨岗镇山苍子项目）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连南木本油料种植基地示范工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寨岗镇山苍子项目）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林业局 地址：连南瑶族自治县团结大道县行政服务中心大楼16楼 联系人：邓金晖 联系电话：0763-8668722
3	中介服务名称	连南木本油料种植基地示范工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寨岗镇山苍子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具备以下资质之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近三年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 4. 具有履行本项目所必需的专业技术人员、设备及质量管理制度； 5.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机构必须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服务内容：开展连南木本油料种植基地示范工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寨岗镇山苍子项目）工程监理服务，施工阶段工程监理服务（三控三管一协调），包含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安全

		文明施工监理、合同信息管理、参建各方协调；参与隐蔽、分部分项、竣工验收；竣工资料审核；缺陷责任期监理服务。 服务要求：监理单位须具备相应专业监理资质，在资质许可范围内为本项目提供施工阶段监理服务（含缺陷责任期监理），开展质量、进度、造价控制，合同与信息管理、参建各方协调及安全生产监督；按合同配齐监理人员，落实旁站、巡视、平行检验，及时报送监理资料，独立公正履职，接受建设单位考核，承担相应监理责任。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服务时间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3.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